

物产中大关于全资子公司转让 嘉兴物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份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交易情况概述

为优化投资结构，增强资产流动性，近日，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物产中大”）全资子公司物产中大集团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产中大投资”）与德华兔宝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兔宝宝投资”或“受让方”）签署了《嘉兴物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企业份额转让协议》，将持有的15.8706%（对应1,030万元认缴出资）嘉兴物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兴物源”或“合伙企业”）合伙企业份额（已全部实缴）及对应的权利和义务转让给兔宝宝投资，转让价格为人民币12,290,502.79元。本次转让完成后，物产中大投资不再持有嘉兴物源的合伙企业份额。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合伙企业份额转让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德华兔宝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521MA2B73PJ1B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陆利华

成立日期：2019年07月10日

注册资本：100000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舞阳街道科源路10号4幢2-101号（莫干山国家

高新区)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以上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数额
1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000万人民币

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公司与受让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嘉兴物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402MABMRWTPOA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甬上致善（宁波）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东栅街道南江路1856号基金小镇1号楼188室-29（自主申报）

注册资本：6490万元

成立日期：2022-05-20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股权投资；投资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存续期限：本合伙企业作为私募基金的存续期为5年，自基金完成募集且所有募集资金划入基金财产账户之日（“基金成立日”）起算，其中1年为投资期，4年为退出期。为合伙企业经营之必要，经执行事务合伙人决定，基金存续期可以延长两次，每次一年。若合伙企业需要再次延长基金存续期的，经合伙人会议通过，可以延长基金存续期。若合伙企业在企业登记机关登记的营业期限不足以覆盖基金存续期（包括延长期）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有权直接延长合伙企业营业期限，以确保其能覆盖基金存续期（包括延长期）。所有合伙人有义务配合办理前述合伙企业营业期限延长的工商变更相关手续。

认缴出资情况：

(1) 本次交易完成之前：

合伙人名称或姓名	合伙人类别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甬上致善（宁波）私募基金管理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货币	1	0.01541%
许伟峰	有限合伙人	货币	3,090	47.61171%
陈燕培	有限合伙人	货币	1,339	20.63174%
张红	有限合伙人	货币	1,030	15.87057%
物产中大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货币	1,030	15.87057%
合 计			6,490	100%

(2) 本次交易完成之后：

合伙人名称或姓名	合伙人类别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甬上致善（宁波）私募基金管理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货币	1	0.01541%
许伟峰	有限合伙人	货币	3,090	47.61171%
陈燕培	有限合伙人	货币	1,339	20.63174%
张红	有限合伙人	货币	1,030	15.87057%
德华兔宝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货币	1,030	15.87057%
合 计			6,490	100%

基金备案登记情况：于2022年06月09日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私募基金备案证明，备案编码：SVS315。

出资进度：嘉兴物源全体合伙人认缴出资总额6,490.00万元，截至目前，已完成6,490.00万元实缴。

最近一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指标：2023年末资产总额6,398.49万元、资产净额6,388.89万元，2023年度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85.38万元。

(二) 其他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物产中大投资持有的嘉兴物源15.8706%合伙企业份额，交易标的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转让限制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经交易双方充分沟通后协商确定本次成交金额为人民币12,290,502.79元。本次转让遵循客观、公平、公允的定价原则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嘉兴物源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一）协议主体

转让方：物产中大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受让方：德华兔宝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管理人：甬上致善（宁波）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二）协议的主要内容

1. 转让标的

本协议所称转让标的为转让方合法持有的《合伙协议》项下的合伙企业15.8706%财产份额（对应1030万元认缴出资额）及对应的权利和义务。

2. 转让价款

本协议项下所转让合伙企业份额的转让价款为人民币12,290,502.79元，大写：壹仟贰佰贰拾玖万零伍佰零贰元柒角玖分。

3. 转让价款的支付

转受让双方基于资金安全考虑，需要将该合伙企业募集户作为第三方资金安全保障账户，受让人应于本协议生效的3个工作日内，将转让价款通过银行转账一次性划入合伙企业募集结算资金专用账户。基金服务机构在完成份额转让变更登记后的3个工作日内，将该款项划出至转让方银行账户。

4. 合伙企业份额转让的变更登记

（1）转让方与受让方在本协议生效后，应在约定期限内完成转让款项的交割。

（2）基金管理人向合伙企业份额登记机构提交规定的材料，由合伙企业份额登记机构为转让方与受让方办理合伙企业份额的变更登记。

（3）自本次合伙企业份额转让完成变更登记之日起，受让人即成为合伙企业份额持有人，根据《合伙协议》拥有相关权利并承担相关义务。

（4）本合伙企业份额转让业务中，因非管理人、份额登记机构原因导致的份额过户失败、过户错误，由相关方自行协商解决，管理人、份额登记机构不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5）份额转让变更登记后，若该笔转让涉及份额后期需要计提业绩报酬，业绩报酬计提不受影响。

5. 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未能按本协议的规定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的全部或部分义务，或作出任何虚假的陈述与保证则被视为违约。违约方应赔偿因其违约而对其他各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五、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主要基于物产中大投资整体战略发展规划，有利于进一步回笼资金，聚焦主责主业，保障公司健康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合伙企业不在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本次交易事项不会导致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

六、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后续还需进行合伙份额转让变更登记及工商变更相关手续，具体办理完成时间以份额登记机构及工商变更登记机关办理的进度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7日